

审计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汝阳县审计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度,汝阳县审计局在县委、县政府正确领导下,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政府有关政务公开会议和文件精神,紧密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,及时向社会公开各类审计信息,积极回应社会关切,推动审计监督效能和政务公开水平高质量发展。

(一)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制度化推进情况。汝阳县审计局按照县政府统一部署要求,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,将政府信息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。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领导机制,成立了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,由局长任组长、分管局长任副组长,及时调整县审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,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股长共同抓”的齐抓共管良好局面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到年度责任目标考核范围,做到与年度计划和考核同部署、同计划、同检查、同考核。为把政务公开工作推向常态化、规范化轨道,通过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责任、审议、评议、反馈、备案和监督等制度,促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、规范化的轨道。

(二)主动公开情况。汝阳县审计局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作为工作重点,对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种类和分类号进行了详细规定;在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的情况下,注意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,将审计的目的、范围、工作纪律及要求等内容张榜向被审计单位公布,自觉接受被审计单位监督;每年向县政府报告年度预算执行审计结果报告,并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提交年度预算执行审计工作报告;认真鉴别审计项目中能够公开的内容,积极向社会公开;认真领会关于政策解读的工作要求,积极开展政策解读,组织学习关于政策解读的相关文件精神,对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》进行解读,帮助审计干部和有关人员学习、理解和掌握文件精神。2020年全年,在局门户网站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条,涵盖法规公文、工作动态、政策解读、审计结果及整改报告等多类信息。

(三)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2020年,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,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项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各类举报及申诉案。

(四)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汝阳县审计局始终把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,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,形成长效工作机制,认真执行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,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,政府信息公开协调机制等,明确了职责分工,工作流程等,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;对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,采取分类管理,明确公开时限要求,对涉及民生保障类信息做到实时公开、对审计公告按年度公开,其他分别按照按月、按季度或按年度公开;明确专人对公开事项进行保密性、合法性审核,聘请法律顾问,在涉及信息公开等方面及时征求专业律师意见,进一步降低具体行政行为法律风险。

(五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挂靠汝阳县政府政务公开网站,坚持每日读网,重点查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门户网站页面是否正常显示、发布的内容是否准确等,涉及本单位的网络舆情实行监控和引导,及时了解社情民意,监测舆情发展动向,加强网上舆情监测和应对。2020年,未收到涉及本单位的政务舆情。

(六)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纳入汝阳县审计局年度培训计划,通过学习、考核和讨论,使大家了解政务公开内容,掌握政务公开的方法,从而提高每名工作人员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开政府信息的自觉性;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学法、尊法、守法、用法,学习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《审计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,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,严格依法依规依程序办事,养成法治思维的工作习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9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5	2	14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	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汝阳县审计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是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审计信息公开形式单一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扩大；三是政务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不够。2021年，汝阳县审计局将以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指示精神为指导，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：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队伍建设，提高工作人员的技能水平；二是提高认识，加大工作力度，深入推进审计信息公开工作开展；三是加强政务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